

承德市行政审批局文件

承审批字（2024）43号

承德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宽城峪通矿业有限公司山家湾子金矿选 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宽城峪通矿业有限公司：

《宽城峪通矿业有限公司山家湾子金矿选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结合中环嘉润环境科技河北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宽城峪通矿业有限公司山家湾子金矿选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估情况说明》，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宽城峪通矿业有限公司山家湾子金矿选矿工程项目位于承德市宽城满族自治县桦尖乡东沟村。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破碎系统、磨矿系统、选矿系统、脱水系统、尾矿处理系统及供电、

供水等配套设施。生产工艺为“两段一闭路碎矿→一段闭路磨矿→（一粗三扫三精）→精矿、尾矿脱水→尾矿外售”。年处理金矿石 3 万吨，年产金精粉 2309 吨。项目总投资 1106.7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9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46%。

项目经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冀发改产业核字(2023)28 号”准予核准，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相关规划要求。在严格落实《报告书》有关防治污染、防止环境风险的措施后，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和环境风险可接受，从环保角度项目可行。

二、《报告书》作为项目环境保护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行环境管理依据。你公司要严格按照《报告书》及下述要求做好各项环境保护工作。

（一）项目实施应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要建立健全企业内部环境保护和管理机构，制定环境管理制度，明确各环保责任，全面做好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和日常环境管理、环境监测工作。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废气主要为原料库扬尘、破碎车间废气、金精矿暂存池扬尘、尾砂池扬尘、运输车辆道路扬尘。原矿入库储存，采取水喷淋抑尘措施；受料仓位于封闭原矿库内，受料仓入口上方设置喷淋抑尘装置；金精矿暂存池置于封闭磨选车间内，定期洒水，长期保持精矿湿润；尾砂池置于封闭

排尾车间内，定期洒水，长期保持尾砂湿润；对运输道路洒水降尘、定期清扫；选厂出口设置光电感应洗车喷淋装置。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破碎车间内的受料仓出料口、颚式破碎机的入料口、出料口、锤式破碎机的入料口、出料口、各皮带落料点等产尘点设集气装置，收集的废气采用1套1#脉冲式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处理后废气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细料仓封闭，负压收集引至1#脉冲式布袋除尘器（与破碎系统共用）处理，处理后废气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中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建成后，全厂有组织排放颗粒物不得超过0.296t/a。

(三)落实各类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包括选厂选矿废水、生活污水及洗车废水。选厂选矿废水主要为精矿和尾砂经脱水、压滤后废水，废水直接进入生产循环水回水池，再输送至生产循环水高位水箱，回用于选矿生产，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内化粪池沉淀处理，定期进行清掏还田用作农肥；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设置一座容积为90m³事故池。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坚持“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厂区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

和简单防渗区。其中危废间为重点防渗区，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磨选车间、排尾车间、高位水箱、回水池、尾砂池、精矿池、事故池等池体、化粪池等为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text{m}$ ， $k \leq 10^{-7} \text{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办公区、厂区地面、破碎车间、细料仓、运输道路等为简单防渗区，地面硬化处理。设置地下水跟踪监测井 1 眼，以及时准确地掌握厂区地下水环境污染控制状况。

（四）落实噪声防治工作。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给料机、破碎机、球磨机、浮选机、压滤机、泵类设备类设备等。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五）落实固废管理工作。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是尾矿砂、除尘灰、废钢球、洗车平台底泥、化粪池底泥、生活垃圾。尾矿砂暂存于排尾车间内尾砂池，全部外售制砖使用；项目破碎工段布袋除尘器处理废气过程产生的除尘灰全部回用于磨选系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处理；洗车平台底泥收集后外售制砖使用；球磨机废钢球收集后外售；化粪池底泥定期清掏，作为农肥使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不能全部处置、利用时，建设单位应停止生产，待取得有效的处置方式或利用途径后，方可继续生产。危险废物主要为实验室废液及废实验药剂包装物、废浮选药剂包装物、废

润滑油及废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六) 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纳入当地风险应急管理体系，妥善应对事故发生后次生环境影响。

(七) 项目原矿石、入磨前矿石、尾矿砂和金精粉中的铀(钍)系单个核素活度浓度不超过 1Bq/g。项目运行投产后，若原料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及时开展原料、中间产品、精粉等的放射性检测。

三、项目落实《报告书》及上述要求后，依法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方可正式运行。

四、承德市生态环境局负责项目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你单位应在接到本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批复后的《报告书》送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同时应积极配合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五、《报告书》经批复后，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或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你公司应当依法重新报批或审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抄送：承德市生态环境局

承德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1月26日印发

(共印9份)